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邱豐裕
電話：(02)77129125
Email：fangppu@mail.moe.gov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30157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署管字第1030087377A號函影本
(1030157714_Atta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轉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知103年5月10日核發之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6198號產品(標準碳粉匣-黃色, 型號:S050558), 自即日起廢止環保標章使用權之授與, 並註銷證書, 請查照。

總務處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3年10月24日環署管字第1030087377A號函轉知。
- 二、旨揭產品經該署查核抽驗結果, 碳粉偶氮色料-鄰位甲氧基苯胺超過規格標準管制限值, 故依該署103年9月11日修訂之「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推動使用作業要點」第22點第1項第5款規定, 廢止該公司環標字第6198號產品環保標章使用權之授與, 並註銷證書。
- 三、有關其他環保標章使用證書有效性之最新資訊均公布在「綠色生活資訊網」, 請於辦理綠色採購時, 上網查核確認, 可逕洽客服專線: 0800-026945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葉惠芬小姐, 電話: 02-23117722轉2922。

秘書室 宋守中
專門委員

正本：各級國立學校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秘書處

副本：擬：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
103/10/29
16:50: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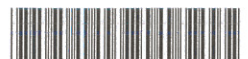
總務處 廖明暉

教授兼總務處 劉一忠

教授兼總務處 採購組組長 鄭義榮

第 1 頁 共 1 頁

103.10.31
103年10月30日 暨收文總字第 1030013916 號



3369-5679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
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葉惠芬
電話：(02)2311-7722轉2922
傳真：(02)2375-4013
電子郵件：hfych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管字第103008737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103年5月10日核發之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
標字第6198號產品（標準碳粉匣-黃色，型號
：S050558），自即日起廢止環保標章使用權之授與，並
註銷證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產品經本署查核抽驗結果，碳粉偶氮色料-鄰位甲氧基苯胺超過規格標準管限制值，故依本署103年9月11日修訂之「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推動使用作業要點」第22點第1項第5款規定，廢止該公司環標字第6198號產品環保標章使用權之授與，並註銷證書。
- 二、副本抄送環資國際有限公司於「綠色生活資訊網」公告，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「政府綠色採購網路申報系統」使用者周知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立法院、監察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及府院所屬機關、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、福建金門地方法院、福建連江地方法院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處局署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臺灣銀行採購部

副本：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資國際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

103/10/24
17:33:57